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0)

網址：<http://www.290.com.hk>

更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以下變動：

1. 侯女士已辭任公司秘書及不再擔任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
2. 吳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及
3. 夏英炎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侯寶萍女士(「侯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不再擔任本公司就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而言，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侯女士確認，她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有關而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宣佈，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吳卓凡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吳先生畢業於加拿大University of Alberta，並取得商業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亦於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取得專業會計商業碩士學位。吳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企業發展、公司重組、管理及會計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

董事會另亦宣佈，執行董事夏英炎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代替侯女士，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侯女士對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衷心致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吳卓凡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錦財先生(主席)、吳卓凡先生(董事總經理)、韓鎮宇先生及夏英炎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唐保祺先生及吳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健生先生、吳祺國先生及譚比利先生。